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熊楚熊先生的辞职报告。2021年4月，熊楚熊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有关规定，熊楚熊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熊楚熊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熊楚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由于熊楚熊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熊楚熊先生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熊楚熊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熊楚熊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熊楚熊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